

序號	2
發言日期	115/06/18
發言時間	19:09:45
發言人	李映芬
發言人職稱	管理處副總經理
發言人電話	6626-1166#510
主旨	公告本公司召開重大訊息記者會新聞稿內容
符合條款	第53款
事實發生日	115/06/18
說明	1. 事實發生日:115/06/18 2. 公司名稱: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 與公司關係(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本公司 4. 相互持股比例:不適用 5. 發生緣由:本公司於115年06月18日司董事會決議取得安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76%股權 6. 因應措施:本公司已於115年06月18日17時00分召開投資人可參與之重大訊息記者會說明本案。 7. 其他應敘明事項(若事件發生或決議之主體係屬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本則重大訊息同時符合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7條第9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杏昌生技（以下簡稱“杏昌”，股票代碼：1788）於今日（6月18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授權在新台幣891,176仟元-934,648仟元之範圍內取得安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安星製藥”）76 %股權，經向主管機關提出與股權收購案相關之申報完備後，依合約辦理交割事宜。本次股權收購案，杏昌將以每股82-86元新台幣，向安星製藥股東收購普通股股份10,868,000股，最終取得安星製藥76%之股權，總交易金額為新台幣891,176仟元-934,648仟元。面對全球醫藥相關市場持續快速成長，杏昌採取積極進行垂直整合的經營策略，安星製藥為台灣專業藥品製造商，已通過GMP、cGMP及PIC/S GMP相關認證，產品類型包含大針製劑、小針製劑、口服錠劑，未來將強化公司上游供貨穩定及創造公司整體之利益，提供客戶更完整且多元的產品與服務，期許在醫療生技產業占有更好的市場地位。本次杏昌投資安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案，將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方式支應股權收購價款，並由獨立專家對股權取得金額出具價格合理性意見書以及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及董事會決議，經相關法律程序完備後，依合約辦理交割事宜。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